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ver Reach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恒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6)

內幕消息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恒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

- (i) 董事會預期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收益介乎約人民幣14億元至人民幣15億元，相比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473.3百萬元增加約195.8%至216.9%；及
- (ii) 董事會預期於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溢利估計介乎人民幣60.0百萬元至人民幣70.0百萬元，相比截至2022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人民幣22.4百萬元。

儘管這是行內前所未有經歷過的困難時期，諸多不利因素為行業銷售及公開市場融資帶來重重困難及挑戰，但在全體員工齊心協力下，我們得以維持本集團正常營運。收益及淨溢利的改善，乃主要歸因於與COVID-19疫情有關的限制及社交距離措施的放寬，導致物業單位的交付量有所增加。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目前未能披露與上述因素有關的更多詳情，以及其對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的影響。上述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得出，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或審核委員會敲定或獨立審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考本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有關業績預期將於2023年8月底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恒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小冰

香港，2023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小冰先生、王振峰先生、齊春風女士及王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麟先生、魏劍先生及方征先生。